证券代码:600597　　证券简称:光明乳业　　编号:临 2007-007 号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06 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07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市虹桥路 1446 号古北湾大酒店多功能会议厅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本公司股东或股东代表 72 人,代表本公司股份总数 774,232,580 股,占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数额的 74.3102%,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和监事会部分董事和监事、第三届董事会和监事会部分董事和监事候选人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王佳芬女士主持。国浩律师集团(上海)事务所管建军律师出席大会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经到会股东及股东代表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进行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0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参加表决的总股数为:774,230,255 股,其中:同意 774,228,463 股,占 99.9998 %;反对:1,792 股,占 0.0002 %;弃权:0 股,占 0.0000 %。

二、审议通过了《200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参加表决的总股数为:774,230,255 股,其中:同意 774,228,463 股,占 99.9998 %;反对:1,792 股,占 0.0002 %;弃权:0 股,占 0.0000 %。

三、审议通过了《2006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0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参加表决的总股数为:774,230,255 股,其中:同意 774,228,463 股,占 99.9998 %;反对:1,792 股,占 0.0002 %;弃权:0 股,占 0.0000 %。

四、审议通过了《200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提案》。

参加表决的总股数为 774,230,255 股,其中:同意 774,213,563 股,占 99.9978%;反对 16,692 股,占 0.0022%;弃权 0 股,占 0.0000%。

本公司 2006 年度实现合并税后利润为 152,840,090 元,母公司税后利润为 151,427,752 元(已经审计)。同意分配如下:

1、母公司提取法定公积金(10%)计 15,142,775 元;

2、扣除当年各盈利子公司应留存的法定公积金(10%)计 18,826,564 元;

3、当年产生的净利润可分配额 118,870,751 元;

4、加上年度未分配利润 195,208,280 元;

5、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共为 314,079,031 元;

6、每股派现金红利 0.10 元(含税),共计 104,189,256 元,其余 209,889,775 元结转下一年度。

本年度本公司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五、审议通过了《200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提案》。

参加表决的总股数为 511,972,639 股,其中:同意 511,954,863 股,占 99.9965%;反对 1,792 股,占 0.0004%;弃权 15,984 股,占 0.0031%。

由于本提案交易对方为公司股东上海牛奶(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故本提案关联方上海牛奶(集团)有限公司对本提案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公司董事的提案》。

会议以累积投票方式逐名表决选举王佳芬女士、汪正纲先生、赵柏礼先生、徐晓冰先生、郭本恒先生、罗杰先生 、陈宝金女士、刘向东先生、石良平先生、陈信元先生、傅鼎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组成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其中:刘向东先生、石良平先生、陈信元先生、傅鼎生先生为独立董事,独立董事津贴为每人每年 10 万元(含税)。

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及其董事任期为三年,自 2007 年 4 月 26 日至 2010 年 4 月 26 日。

到会股东对各董事候选人逐名进行表决的结果为:

王佳芬女士,同意 774,249,984 股,弃权 0 股,反对 1,792 股。

汪正纲先生,同意 774,249,984 股,弃权 0 股,反对 1,792 股。

赵柏礼先生,同意 774,249,984 股,弃权 0 股,反对 1,792 股。

徐晓冰先生,同意 774,221,410 股,弃权 0 股,反对 1,792 股。

郭本恒先生,同意 774,221,544 股,弃权 0 股,反对 1,792 股。

罗 杰先生,同意 774,222,664 股,弃权 0 股,反对 1,792 股。

陈宝金女士,同意 774,222,664 股,弃权 0 股,反对 1,792 股。

刘向东先生,同意 774,205,310 股,弃权 0 股,反对 19,146 股。

石良平先生,同意 774,205,310 股,弃权 0 股,反对 19,146 股。

陈信元先生,同意 774,208,222 股,弃权 0 股,反对 19,146 股。

傅鼎生先生,同意 774,205,310 股,弃权 0 股,反对 19,146 股。

大会对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在任期内为公司作出的贡献和付出的辛勤劳动表示衷心的感谢。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监事的提案》。

会议以累积投票方式逐名表决选举周杰先生、沈伟平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且与本公司职工民主选举产生的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王瑛女士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及其监事任期为三年,自 2007 年 4 月 26 日至 2010 年 4 月 26 日。

到会股东对各监事候选人逐名进行表决的结果为:

周 杰先生,同意 774,206,710 股,弃权 0 股,反对 1,792 股。

沈伟平先生,同意 774,233,058 股,弃权 0 股,反对 0 股。

大会对第二届监事会成员在任期内为公司作出的贡献和付出的辛勤劳动表示衷心的感谢。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提案》。

同意设立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并批准董事会根据有关规定组成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职责是制定、批准和监督董事(非独立董事)及总经理薪酬方案、奖惩和绩效考评制度及执行情况。

参加表决的总股数为 774,230,255 股,其中:同意 774,228,463 股,占 99.9998%;反对 1,792 股,占 0.0002%;弃权 0 股,占 0.0000%。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的提案》。

同意设立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并批准董事会根据有关规定组成该委员会。

参加表决的总股数为 774,230,255 股,其中:同意 774,228,463 股,占 99.9998%;反对 1,792 股,占 0.0002%;弃权 0 股,占 0.0000%。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提案》。

同意设立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并批准董事会根据有关规定组成该委员会。

参加表决的总股数为 774,230,255 股,其中:同意 774,228,463 股,占 99.9998%;反对 1,792 股,占 0.0002%;弃权 0 股,占 0.0000%。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提案》。

参加表决的总股数为 774,230,255 股,其中:同意 774,228,463 股,占 99.9998%;反对 1,792 股,占 0.0002%;弃权 0 股,占 0.0000%。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提案》。

参加表决的总股数为 774,230,255 股,其中:同意 774,228,463 股,占 99.9998%;反对 1,792 股,占 0.0002%;弃权 0 股,占 0.0000%。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提案》。

参加表决的总股数为 774,230,255 股,其中:同意 774,228,463 股,占 99.9998%;反对 1,792 股,占 0.0002%;弃权 0 股,占 0.0000%。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提案》。

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审计机构,负责本公司 2007 会计年度的财务审计工作,年度报酬为不超过 200 万元人民币。授权本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报酬范围内与其签订工作合同。

参加表决的总股数为 774,230,255 股,其中:同意 774,228,463 股,占 99.9998%;反对 1,792 股,占 0.0002%;弃权 0 股,占 0.0000%。

上述十四项提案的相关内容已于 2007 年 3 月 26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披露,并于 2007 年 4 月 7 日全文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本公司网站上披露。

本次会议由国浩律师集团(上海)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监事签字确认的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2、经与会董事、监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本次股东大会记录;

3、国浩律师集团(上海)事务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简称:康恩贝　　证券代码:600572　　编号:临 2007—025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完整和准确,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07 年 4 月 26 日上午在杭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滨江科技经济园滨康路 568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胡季强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采用现场投票的方式召开。出席本次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4 名,持有和代表公司 6830.76 万股有表决权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13720 万股的 49.79%。

二、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6830.76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的 0%。

同意将公司章程第一章总则第五条“公司住所:浙江省兰溪市丹溪大道 151 号,邮政编码 321100”修改为“公司住所:浙江省兰溪市康恩贝大道 1 号,邮政编码 321009”。

(二)通过《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6830.76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的 0%。

同意增补黄董良先生为公司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个人简历附后)。

(三)通过《关于为浙江康恩贝医药销售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提案》。

表决情况:同意 6830.76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的 0%。

同意在公司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继续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的担保额度和有效期内,继续为子公司浙江康恩贝医药销售有限公司向有关银行贷款提供担保。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大会经浙江星韵律师事务所傅立群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 4 月 26 日

附:　　黄董良先生简历

黄董良,男,1955 年生浙江,海盐人,中共党员。教授,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先后担任过浙江财经学院财政系副主任、浙江财经学院科研处处长、教务处处长、会计学院党总支书记兼副院长。现任浙江财经学院院长助理、浙江财经学院东方学院院长,兼任浙江省会计学会副秘书长;分别任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900949)、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0216)独立董事。

主要经历:

1978年 12 月	浙江财政银行学校中专毕业
1978 年 12 月—1988 年 5 月	浙江财经学校任教
1988 年 6 月	中南财经大学本科毕业
1988 年 7 月至今	浙江财经学院任教

证券代码:000061 证券简称:农产品 公告编号:2007-21

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转让下属青岛青联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本公司目前持有青岛青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联公司)69.34%的股份,现拟将其中 35.36%的股份出售,拟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1340.28 万元。出售该股份后本公司仍将持有青联公司 33.98%的股份。

该交易事项将按股权转让规定履行相关程序,准确的转让价格以最终签订的转让协议为准,存在不确定性。详细情况本公司将按深交所上市规则要求及时进行进展披露。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青联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2 月 10 日,注册资本为 2938 万元,注册地点为青岛市,本公司持有 69.34%股份。公司经营范围为:主要经营范围:肉禽蛋类加工,畜禽屠宰,食品加工,冷冻冷藏、代储代运服务。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青联公司总资产为 18900 万元,总负债为 19596 万元、净资产为 -707 万元、净利润为 -2046 万元。

三、此次交易的目的和对本公司的影响

为保障公司在青联公司的投资权益,公司拟通过转让青联公司部分股权,引入战略投资者,以解决青联公司面临的困难。拟转让股份完成后,预计能产生股权转让收益约 1340 万元,青联公司将退出本公司合并范围。

四、交易完成后产生的对外担保和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说明及解决办法

截至公告日,本公司为青联公司提供贷款担保 490 万元,借款 3878 万元。具体解决办法将根据转让合同的约定执行。

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 OO 七年四月二十六日

股票代码:600123　　股票简称:兰花科创　　编号:临 2007-09

山西兰花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无新议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山西兰花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07 年 4 月 26 日上午 8:30 在公司十四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07 年 3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报》上公告,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授权代表共 14 人,代表本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 205,694,681 股,占公司总股本 408,000,000 股的 50.42%,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贺贵元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

二、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经逐项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0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赞成股份数为 205,694,681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份数 0 股,弃权股份数 0 股。

(二)审议通过《200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赞成股份数为 205,694,681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份数 0 股,弃权股份数 0 股。

(三)审议通过《2006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赞成股份数为 205,694,681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份数 0 股,弃权股份数 0 股。

(四)审议通过《2006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07 年财务预算报告》;

赞成股份数为 205,694,681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份数 0 股,弃权股份数 0 股。

(五)审议通过《200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决定以 2006 年末总股本 40800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4 元(含税),共分配股利 163,200,000.00 元,占 2006 年可分配利润的 32.36%。

赞成股份数为 205,694,681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份数 0 股,弃权股份数 0 股。

(六)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2006 年度财务审计报酬和续聘的议案》

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提供的服务质量,经双方协商,确定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2006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报酬为 35 万元,其审计人员在公司工作期间的食宿费用由公司负担。

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的服务质量,决定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二 00 七年度会计报表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赞成股份数为 205,694,681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份数 0 股,弃权股份数 0 股。

(七)审议通过《2006 年度报告及摘要》

赞成股份数为 205,694,681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份数 0 股,弃权股份数 0 股。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0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为关联事项,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赞成股份数为 21,589,691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份数 0 股,弃权股份数 0 股。

(九)审议通过《关于对兰花清洁能源有限公司进行担保的议案》

赞成股份数为 205,694,681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份数 0 股,弃权股份数 0 股。

(十)审议通过《关于收购兰花集团持有晋城煤化工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本议案为关联事项,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赞成股份数为 21,589,691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份数 0 股,弃权股份数 0 股。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增资山西兰花科创玉溪煤矿有限公司的议案》

本议案为关联事项,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赞成股份数为 21,589,691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份数 0 股,弃权股份数 0 股。

有关上述审议议案的详细内容见本公司 2006 年 10 月 28 日和 2007 年 3 月 2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的董事会决议公告及关联交易公告。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市中勤律师事务所从业律师贺虎林先生进行了全过程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备查文件

1、经出席会议董事、监事签字确认的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中勤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山西兰花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西兰花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 OO 七年四月二十六日

股票简称:北方天鸟　　股票代码:600435　　公告编号:临 2007-008

北京北方天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 OO 六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无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北京北方天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06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07 年 4 月 26 日上午 9:00 在公司会议厅(北京市丰台区科学城星火路 7 号)召开。

参加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2 人,代表股数 4952.5347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4.39%,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长辛永献先生主持了会议,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

会议以记名表决方式审议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 200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赞成的股份数为 4952.5347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 %,反对股份数 0 股,弃权股份数 0 股。

2、审议通过了《关于 200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赞成的股份数为 4952.5347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 %,反对股份数 0 股,弃权股份数 0 股。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06 年度报告〉及〈2006 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赞成的股份数为 4952.5347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 %,反对股份数 0 股,弃权股份数 0 股。

4、审议通过了《关于 2006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赞成的股份数为 4952.5347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 %,反对股份数 0 股,弃权股份数 0 股。

5、审议通过了《关于 200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赞成的股份数为 4952.5347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 %,反对股份数 0 股,弃权股份数 0 股。

经中瑞华恒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06 年度实现净利润 13,313,788.84 元,按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累计实际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 81,182,620.99 元。由于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流动资金需求相应增大,为了促进公司发展,公司计划用本年度利润补充生产流动资金。2006 年度的分配方案为:不分配。

6、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赞成的股份数为 4952.5347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 %,反对股份数 0 股,弃权股份数 0 股。

中瑞华恒信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聘请的 2006 年度的审计机构,鉴于该审计机构在 2006 年度的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更为公司经营管理水平的提高做出了贡献。董事会向 2006 年度股东大会提请续聘中瑞华恒信会计师事务所执行北京北方天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审计工作,续聘报酬为 35 万元 / 年。

7、审议通过了《关于 200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赞成的股份数为 4952.5347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 %,反对股份数 0 股,弃权股份数 0 股。

8、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衡阳北方光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赞成的股份数为 61.0091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 %,回避的股份数 4891.5256 万股,反对股份数 0 股,弃权股份数 0 股。

以上各项议案详细内容见 2007 年 4 月 3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所披露的相关公告。

9、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北方天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调整的议案》,赞成的股份数为 4952.5347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 %,反对股份数 0 股,弃权股份数 0 股。

本议案详细内容见 2007 年 4 月 14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所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次会议经北京市中瑞律师事务所郑元武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的资格、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公司现行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召集人的资格、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1.北京北方天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 北京市中瑞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北方天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北方天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四月二十六日

股票代码:600129　　股票简称:太极集团　　编号:2007-15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六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2、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06年年度股东大会于2007年4月26日上午9:30在黄龙花园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4人,代表股份数149,935,05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9.36%。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提案审议情况:

到会股东对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关于公司《2006年年度报告》及《2006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赞成票149,935,05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0%。表决结果:通过。

2、关于公司《200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赞成票149,935,05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0%。表决结果:通过。

3、关于公司《200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赞成票149,935,05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0%。表决结果:通过。

4、关于公司《200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赞成票149,935,05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0%。表决结果:通过。

5、关于公司2006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票149,935,05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0%。表决结果:通过。

6、关于改聘部分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票149,935,05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0%。表决结果:通过。

7、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太极集团有限公司等关联法人股东,艾尔为等关联自然人股东共149,527,678股在表决此议案时,均回避表决。表决情况:赞成票407,37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0%。表决结果:通过。

8、关于为太极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太极集团有限公司等关联法人股东,艾尔为等关联自然人股东共149,527,678股在表决此议案时,均回避表决。表决情况:赞成票407,37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0%。表决结果:通过。

9、关于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票149,935,05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0%。表决结果:通过。

10、关于续聘重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07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单位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票149,935,05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0%。表决结果: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由四川展华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胡庆治予以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所律师认为,公司200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符合《证券法》、《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2、四川展华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OO七年四月二十六日

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代码:110005,以下简称“本基金”)自2004年9月9日合同生效以来取得了较好的经营业绩,截止2007年4月25日,本基金可分配收益为4,021,018,023.33元。根据《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经基金管理人计算并由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复核,本公司决定以截止2007年4月25日的可分配收益为基准,向本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收益分配。

现将收益分配的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收益分配方案

每10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0.50元。

二、收益分配时间:

1、权益登记日、除息日:2007年5月8日

2、红利发放日:2007年 5月9日

3、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转换为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NAV)确定日:2007年5月8日

4、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2007年5月10日

三、收益分配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持有人。

四、收益发放办法:

1、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07年5月9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以2007年 5月 8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本公司对红利再投资所转换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并通知各销售机构。2007年5 月10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3、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办理了转托管转出尚未办理转托管转入的基金份额,其分红方式按照红利再投资处理。

4、冻结基金份额的红利发放按照《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处理。

五、有关税收和费用的说明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2、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3、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六、提示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请投资者到销售网点或通过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3、由于支付现金分红款时将发生一定的银行转帐等手续费用,为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当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现金红利小于5元时,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该持有人的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

4、由于部分投资者在开户时填写的地址不够准确完整,为确保投资者能够及时准确地收到对帐单,本公司特此提示:请各位投资者核对开户信息,如发现错误请到开户网点办理地址更正手续。

七、咨询办法

1、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交通银行、深圳发展银行、上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发证券、银河证券、华泰证券、中信建投证券、国泰君安证券、兴业证券、湘财证券、申银万国证券、海通证券、国信证券、招商证券、中信金通证券、山西证券、光大证券、东吴证券、东方证券、长江证券、联合证券、财通证券、长城证券、华安证券、财富证券、平安证券、天同证券、广东证券、东莞证券、世纪证券、中银国际证券、金元证券、西部证券、国联证券、国都证券、东北证券、国海证券、广州证券、第一创业证券、中原证券、南京证券、万联证券、华西证券、渤海证券、东海证券等机构的代销网点。

2、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18088(免长途话费)或020-83918088。

3、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efunds.com.cn。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年4月27日

证券简称:紫光古汉　　证券代码:000590　　编号:2007-006

清华紫光古汉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因有重大事项须披露,根据有关规定,并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 2007 年 4 月 27 日起停牌,待相关信息披露后按规定复牌。

特此公告

清华紫光古汉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0722　　股票简称:沧州化工　　编号:临 2007-021

沧州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曾于 2007 年 3 月 15 日刊登业绩预亏公告(详见 2007 年 3 月 16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现在经过公司初步测算,由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对外担保预计负债,将导致公司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产生累计亏损,预计亏损金额约为 16 亿元,最终结果以有关审计报告为准。公司 2007 年第一季度仍将产生亏损。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沧州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 4 月 26 日

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汇添富成长焦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继续暂停申购业务的公告

为保证基金的有效运作,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汇添富成长焦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汇添富成长焦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文件的规定,本公司已于 2007 年 3 月 17 日起暂停汇添富成长焦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申购业务。

何时恢复本基金的申购业务,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6333)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 年 4 月 27 日